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ST南糖

公告编号：2020-036

债券代码：114276

债券简称：17南糖债

债券代码：114284

债券简称：17南糖02

##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苏兼香	董事	公务请假	黄丽燕

公司负责人莫菲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60,853,298.63	854,269,894.14	-1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088,364.43	-266,706,247.21	10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274,085.35	-287,533,720.22	9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5,088,533.51	-355,751,329.57	-9.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82	104.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82	104.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70%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900,330,437.02	5,341,962,444.35	1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3,179,513.43	70,991,002.30	17.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917,156.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996.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39,300.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2,598.06	
合计	27,362,449.7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2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70%	76,813,828		质押	38,406,914
南宁振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50%	59,954,972		质押	29,977,486
蒋理	境内自然人	3.15%	10,217,812			
万忠波	境内自然人	2.90%	9,384,049			
易鑫	境内自然人	1.31%	4,261,000			
李文国	境内自然人	0.47%	1,510,000			
殷实	境内自然人	0.37%	1,188,000			

林归	境内自然人	0.32%	1,029,200			
赵云洁	境内自然人	0.31%	1,000,000			
管建琴	境内自然人	0.29%	95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6,813,828	人民币普通股	76,813,828
南宁振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9,954,972	人民币普通股	59,954,972
蒋理	10,217,812	人民币普通股	10,217,812
万忠波	9,384,049	人民币普通股	9,384,049
易鑫	4,261,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61,000
李文国	1,5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0,000
殷实	1,1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8,000
林归	1,02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9,200
赵云洁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管建琴	9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南宁振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南宁振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形成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存货比上年同期增加72.38%:主要是主营产品机制糖生产期集中在1-3月期间;

营业收入减少10.94%:主要是机制糖销售量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增加24.29%:主要是机制糖销售量减少、及单位成本降低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减少87.94%:主要是库存机制糖单位成本降低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20年1月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潘文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7日披露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公司收到产业并购基金的《南宁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2019年第二次临时合伙人大会决议》。根据合伙企业各合伙人于2016年签订的《南宁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远期收购协议》,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加银”)于2019年9月5日向公司以及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交割通知》,要求前述两方按照《远期收购协议》的约定,收购民生加银持有产业并购基金3.9亿元优先级份额,并支付该等优先级份额对应的优先级收益款项。根据《交割通知》,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7日向民生加银支付份额转让款3.9亿元人民币,同时支付自2019年9月21日至2019年11月7日的优先级收益,计人民币3,309,583.33元。其他各合伙人特此确认放弃收购上述3.9亿元份额的优先受让权。(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8日披露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的产业并购基金的进展公告》)。

3、公司与广州市广顺隆进出口有限公司、广西南宁浦玺鼎贸易有限公司、广西南宁保久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海云管线安装技术开发有限公

司因履行《产品赊销协议》、《赊销抵押担保合同》以及相关补充协议等产生纠纷，公司于2018年6月21日向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于同日获得受理。2020年1月6日，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2018)桂01民初62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支付原告货款及其他费用金额为：41,854,033.67元，被告所持房产拍卖所得在2,000万元范围内公司优先受偿等。2020年1月23日，公司向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上诉状》。上诉请求为：1、撤销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桂01民初621号民事判决书第五项，依法改判为被上诉人二广州市海云管线安装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对被上诉人一广州市广顺隆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上诉人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债务承担抵押担保责任，上诉人对被上诉人二提供的抵押房产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在3000万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2、二审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承担。目前本案二审尚未开庭审理。（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6月22日、2020年1月8日、2020年1月23日披露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起诉讼的公告》、《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起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起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4、公司作为原告对被告一广西富方投资有限公司、被告二方镇河提起民事诉讼。2019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8）桂01民初505号《民事判决书》及（2018）桂01民初505号《民事裁定书》。判处被告向原告支付2016年、2017年、2018年业绩补偿款共计：118,156,821.38元；按补偿款金额为基数，从2019年4月3日起，按每日万分之三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被告持有环江远丰公司25%股权拍卖、变卖所得款公司享有优先受偿权等。2020年1月8日，广西富方投资有限公司向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上诉状》。2020年4月1日，公司接到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本案被告广西富方投资有限公司在期限内未交纳上诉诉讼费按自动撤回上诉处理的通知，至此，本案（2018）桂01民初505号《民事判决书》于2019年12月30日发生法律效力。（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5月24日、2019年4月24日、2019年7月31日、2020年1月4日、2020年1月18日、2020年4月7日披露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起诉讼的公告》、《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起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起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起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起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起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20 年 1 月 2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侨虹新材收到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转来的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1,000.00 万元，收到的补助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20 年 01 月 0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的公告》
2020 年 1 月 3 日，公司所持有广西环江远丰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75%的股权过户工作已经完成，环江毛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了《企业变更通知书》。	2020 年 01 月 0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广西环江远丰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75%股权过户完成的公告》
2020 年 3 月 19 日，公司收到南宁市财政局转来的 2018/2019 榨季融资贷款贴息款 823.22 万。收到的该笔贴息是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20 年 03 月 2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财政贴息的公告》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白糖期货	无	否	期货	1,497.06	2020年01月01日	2020年03月31日	0	0	0	0	0	0.00%	0
合计				1,497.06	--	--	0	0	0	0	0	0.00%	0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8年11月30日												
	2016年10月27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p>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p>	<p>1、根据具体走势采取期货与现货的错位操作等方式进行修正，公司将适时跟踪盘面期货价格走势，结合现货分析，合理定制止损位，弱化基差风险。2、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3、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并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对套保方案已设定的建仓价格区间及其他条件，及时进行合理调整。4、套保操作时应选择主力合约进行操作并尽量选择远期合约进行对冲。5、加强对国家及相关管理机构相关政策的把握和理解，把握政策趋势，及时合理地调整套期保值思路与方案。6、牢固掌握商品交易所相关规定，积极配合交易所及相关部门的风险管理工作。</p>
<p>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p>	<p>不适用</p>
<p>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p>	<p>否</p>
<p>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p>	<p>1、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通过开展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进行风险控制，减少和降低白砂糖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2、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利用期货市场开展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3、公司制定了《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套期保值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风险控制提供了制度保障。</p>

##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董事长：莫菲城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1 日